

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按期赎回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到期收回情况

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10月24日与江苏银行签订协议，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4,000万元购买了江苏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；于2019年10月25日与江苏银行签订协议，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4,000万元购买了江苏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（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0月29日公司披露的临2019-043号《关于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进展公告》）；于2020年1月16日与中信银行签订协议，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5,000万元购买了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；（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月18日公司披露的临2020-002号《关于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进展公告》）。

上述结构性存款产品已于近日到期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- 1、2020年2月3日，公司已按期赎回4,000万元江苏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，收回本金人民币4,000万元，取得收益人民币388,500元；
- 2、2020年2月3日，公司已按期赎回4,000万元江苏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，收回本金人民币4,000万元，取得收益人民币388,888.89元；
- 3、2020年2月17日，公司已按期赎回5,000万元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，收回本金人民币5,000万元，取得收益人民币147,945.21元。

二、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情况 金额：万元

序号	理财产品类型	实际投入金额	实际收回本金	实际收益	尚未收回

					本金金额
1	银行结构性存款	23,000	23,000	698.8594	0
合计		23,000	23,000	698.8594	0
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				23,000	
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/最近一年净资产(%)				15.91	
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/最近一年净利润(%)				3.48	
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				10,000	
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				15,000	
总理财额度				25,000	

特此公告。

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2月18日